



「樂活金秋 2011」贊助表格 自然協會主辦

贊助人姓名 (請以英文正楷填寫)	贊助金額 (港幣)	贊助人簽署 確認已將善款交予參加者	如需收據 請加上√
(例 e.g.) CHAN TAI MAN	500	Max	√
1.			
2.			
3.			
4.			
5.			
6.			
7.			
8.			
9.			
10.			
11.			
12.			
13.			
14.			
15.			
16.			
17.			
18.			
19.			
20.			
總額 Total			

為免收據資料出錯，表格必須以 **正楷** 書寫(如收據用作扣稅，贊助人姓名須與稅單上繳稅人姓名相同)。

參加者姓名：	參加者編號
電 話：	

備註

- 贊助表格及善款須於 2011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交回「自然協會」，獎項會以 2011 年 11 月 10 日或之前收到的款項作準，但鼓勵大家在活動完成後仍繼續籌款至 11 月 30 日。
- 為節省本會行政支出，未滿港幣 100 元之捐款，恕不發出收據。
- 凡需要本會補發收據或額外發出捐款證明信，需繳付行政費\$30。
- 如有需要，可自行影印此表格，或網站下載。
- 劃線支票抬頭請填寫「自然協會(慈善)有限公司」。
- 「自然協會」銀行戶口編號：030-4-259237 (匯豐銀行)。
請於入數紙背面寫上捐款人或隊伍名稱。
- 主辦機構有權保留參加者的參加資格。
- 所有個人資料將只用作是次活動之用。
已遞交之表格及一切有關文件將一概不予退還。

籌款保證

我謹此聲明並作出保證：所有直接或間接從參與「樂活金秋 2011」所得之捐款，已全數捐予自然協會。

參加者簽署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地址：香港屯門新墟井頭上村 87A 電話：2613-2773 傳真：2618-4008